

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

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目录

一、施工安全检查制度	2
二、水电安全检查制度	5
三、结构安全检查制度	8
四、施工人员安全管理制度	11
五、施工证件使用管理制度	12
六、施工押金退还制度	14

一、施工安全检查制度

一、主/承办单位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国务院《大型群众性活动管理条例》、《山东省消防条例》，做好展/会的防火、防爆工作，有序安排展/会的布展、展出及撤展，疏导好观众，杜绝人身伤亡事故；

二、场馆建筑内严禁吸烟，严禁明火作业，严禁使用油漆、稀料、汽油以及压力容器等易燃、易爆危险物品；

三、展览活动主通道宽度应不小于6米，辅通道宽度应不小于3米，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方式占用、遮挡消防疏散通道及出入口；

四、所有展台不得遮挡场馆安全疏散门、室内消防栓、防火卷帘、地下消防栓、手动报警按钮、水炮现场控制器、地下疏散指示灯、消防控制室等场馆基础设施；

五、所有展台应配备年检合格的灭火器，严格按照消防安全的规定，施工搭建、展/会及撤展期间每个展台必须每50平米2具的标准配备合格有效的4公斤装灭火器，不足50平米按50平米计算的标准配备合格有效的灭火器，以此类推；

六、所有临建设施（展台）搭建装饰材料应达到国家B1级以上防火标准，严禁使用弹力布、针棉织品和网格布等易燃材料做装饰；

七、所有展台木质结构及灯箱内应在进场前喷刷防火涂料，未完成防火涂料涂刷的展台或展具，不允许进场，灯箱应留有散热孔；

八、所有展台、储物间、房间等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应至少留有 50%的开放面积，储物间、房间内应放置至少 1 具 4 公斤装灭火器；

九、展馆内的电器设备安装和电源线路设施应符合《用电防火设施规范》要求；电线应套管保护，并安装防漏电开关装置，严禁私搭乱接，展区严禁堆放杂物、易燃物；

十、所有展台特装展区 LED 屏周边应放置 2 个及以上灭火器备用；

十一、展厅内所有窗帘、装饰性彩带、彩旗等绵织品，均应经过防火处理。场馆内铺设普通地毯时须使用阻燃剂喷射、防火阻燃地毯可以直接铺设使用；

十二、场馆方消防设施设备及消防标示如因在进场至撤展期间损坏、丢失或影响正常使用等现象，经现场确认或调阅监控，主/承办单位应原价赔偿场馆方；

十三、严禁在吊顶喷淋装置或照明装置上附着或悬挂任何物品，严禁将聚光灯和其它发热装置对准或靠近消防喷淋装置；

十四、展/会活动搭建公司必须按照展会设计图纸和施工服务部审核意见施工，不得擅自更改，施工中需变更的，

应当报施工服务部重新核准；

十五、主/承办单位应确保其搭建人员能正确熟练使用消防器材，熟悉现场消防设施位置；

十六、对发现有违反上述条款造成火灾或存在火险隐患等情况，消防主管部门有权追究其责任人按消防法予以处罚；

十七、其他消防事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山东省消防管理条例》执行；

十八、任何施工单位及个人违反关于《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施工安全管理规定》的规定，拒不执行场馆方提出的安全施工要求的，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有权并依照《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施工报馆手册》标准扣除部分或全部施工押金，对于严重违反安全规定拒不服从劝阻的单位和个人，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有权作出强制撤场的处理决定。

二、水电安全检查制度

一、场馆基础电源应为三相五线制；

二、照明灯具及电器设施应符合国家安全标准和消防安全要求，并按照 GB 19517-2009 国家电气设备安全技术规范施工作业；

三、电源接驳应由专业电工操作，且必须持证上岗，禁止非专业人员操作；

四、照明装置注意事项：灯具布置应避免避开可燃物，如：白炽灯与可燃物的距离应不少于 0.5 米。日光灯，高压汞灯和金属卤化物灯配用的镇流器、电子触发器，不可安装在可燃的地方；装在屋箱里的日光灯，应将镇流器移出置于顶，以利于通风；

五、展台内严禁采用卤钨灯等高热灯具，以免引燃可燃物和均伤人员，露台场地如采用卤钨灯时，应与可燃、易燃物至少保持 1 米的防火间距。灯具正下方不得有展台，展品等可燃物。灯头接线应用瓷质鼓形绝缘子保护，以防导线绝缘体被高温烤焦剥落；

六、展台所有电箱开关应有漏电保护且与申报规格相匹配，并做好接地保护；

七、展会严禁使用麻花线、平行线连接电器设备，电器

连接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线，连接端子应完全封闭，不得裸露。金属结构须采用接地保护，展台每路电源必须分别加装保护装置，不得超负荷用电；

八、电线穿过地面时，应做过桥保护，且导线不得有接头。展台接电须接在场地方提供的电源配电箱（盒）下口，不得在电源配电箱（盒）上口接电；

九、发热电气元件（如：镇流器、变压器等）与木质结构安装应使用石棉垫等阻燃隔热措施，使用的电气设备须与装饰材料保持安全距离；

十、室外安装灯具、插座、配电箱等用电设备应采取安全有效的防雨措施；

十一、开展期间各搭建单位应安排专业电工值守，每天清馆前确保已关闭展台用电设施开关，切断电源后方可离场；

十二、展台使用的水，应保留每天送/断水的操作、并检修接口是否漏水；

十三、严禁使用碘钨灯、高压汞灯等高温灯具，一经发现，将停止供电；

十四、展览期间严禁使用空压机、储气罐等压力容器。如有特殊需求应提前申报，经场馆方许可并放置馆外指定位置，确保安全使用；

十五、场馆提供的 24 小时供电，不能作为不间断电源使用；如有 24 小时用电需求，应留有值班人员看守；

十六、展位配电箱需安装到通道一侧，并设置用电安全区域标示，以便检查排除安全隐患；

十七、由于搭建商存在设备或线路故障原因导致频发跳闸 2 次以上，需按要求扣除相应押金进行处罚；

十八、如发现不安全隐患或违反规定的行为，为确保安全，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有权在不通知的情况下，进入展台后停止供水、供电。电脑、精密仪器等设施设备的供电应加装不间断电源加以保护，因停止供电造成电脑、精密仪器等设施设备的丢失和数据损坏，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不负责赔偿。

三、结构安全检查制度

一、场馆内结构安全检查

(一) 在展厅内制作展位和铺设地台或进行其他施工项目时，不能在墙面和地面打孔、刷漆、粘胶、张贴、涂色、不得改变、拆卸、破坏展厅建筑和设施，施工作业时不能硬拖、硬拉、以免损坏展厅的墙面和地面，如在施工过程中对展馆的设施、设备造成损坏和污损必须照价赔偿；

(二) 施工单位进场施工应配备相应灭火器，严格按照报备展台图纸进行施工，搭建面积不得超出展台范围；

(三) 所有展台搭建不得超过场馆限定高度，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馆内限高 6 米；

(四) 所有展台搭建不得超过场馆限定承重，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馆限重每平方米 5 吨；

(五) 进场前要在厅室内铺好地毯和塑料膜等地面防护再放搭建材料，所有结构接触地面必须先做好地面防护；

(六) 会议室，进行展览搭建时，整个厅室内要先铺一层地毯，再铺 2 层木板后方可搭建；

(七) 搭建材料须选用环保型；

(八) 施工搭建时禁止任何物品直接捆绑在固定设施上，

比如(栏杆、旗杆、门把手等), 搭建时禁止以户外墙体做支撑, 只能与地面做连接;

(九) 施工单位应在工厂完成展台结构制作及涂料喷刷, 搭建现场禁止实施展台结构的加工制作, 严禁在场馆内刮腻子、打磨、喷漆, 场馆内只可进行结构拼装和美工作业;

(十) 搭建木结构展台 6 米跨度以上, 须加有效支撑柱, 并加法兰盘和底盘; 在搭建过程中如有地面损坏, 须给予相应赔偿;

(十一) 施工搭建期间, 所有木质结构展台(背板等) 应有侧板固定, 保证其稳定性和安全性, 待主体结构完成后方可撤除侧板;

(十二)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应采用厚度不小于 8 毫米的钢化玻璃, 大面积使用时应贴明显的安全提示标识;

(十三) 所有搭建商不允许将自己的电器及工具直接与展馆内的初级电箱相连;

(十四) 吊门楣、吊旗等悬吊物品只能吊挂在场馆固定吊点位置, 每个吊点承重不得超过 200 千克(含吊具);

(十五) 吊点须安全可靠, 使用的吊装带须结实耐用, 没有破损, 应保证其安全性;

(十六) 二层结构展台及场馆外展台应提供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出具的图纸和审核资料;

(十七) 二层面积应小于一层面积的三分之一, 且二层严

禁封顶；

（十八）二层面积超过 50 平方米应安装至少 2 个楼梯，楼梯宽度应大于 0.9 米；

（十九）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展台搭建材料堆放不应超出展台范围，应随时清理各类废弃物品，保证场馆内消防通道畅通。

二、室外结构安全检查

（一）室外严禁搭建迎风向背板、广告位等临建设施；

（二）室外搭建门头、广告位等大会设施时，应建立天气预报预警机制，充分考虑气候变化可能造成的影响（如刮风、下雨雪等自然现象），并做好相应防护措施，消灭安全隐患；

（三）室外遇恶劣天气，五级以上大风时，应禁止施工作业及室外装卸货物等危险操作行为，并提前做好防风措施，确保人员及物品的安全；

（四）室外搭建的展台做好防风措施，确保展台的强度、刚度、稳定性以及局部稳定性。

四、施工人员安全管理制度

一、施工人员进场施工必须佩戴安全帽，并做好必要的劳动保护；

二、施工人员必须持本人施工证进入施工现场；

三、施工人员酒后、身体不适时，严禁进入施工现场；

四、施工人员登梯 2 米以上高处作业时，下方应有专人看护；

五、电工必须持证上岗并采取必要的绝缘保护措施，方可施工作业；

六、高空作业时施工人员应持有高空作业证，方可施工作业；

七、施工人员高空作业时，应佩戴安全帽及安全带等防护措施，作业时应采用高挂低用的方式，下方应有安全员监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工作区域内；

八、施工人员禁止在室内吸烟、用餐。

五、施工证件使用管理制度

一、施工人员证件管理制度

（一）《施工证》是证明施工人员身份的证件，是进出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场馆区域的通行证，需加盖施工服务部专用章，才属于有效证件；

（二）《施工证》需由施工单位负责人到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施工服务部统一办理，登记《进场施工人员信息表》、办证人的个人免冠一寸相片一张及身份证复印件；

（三）《施工证》由本人自行妥善管理，不得私自涂改或借给他人使用，否则除没收外还将对押金进行扣处；因个人原因遗失或损坏，除立即补办外，还需交纳其证件费；

（四）施工人员进入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展台搭建区域时必须将《施工证》佩带在外衣上以示区别，必要时施工服务部将派员工陪同监护；

（五）接受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管理部门的检查时，需向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管理人员主动出示《施工证》，施工服务部如发现施工人员有违纪行为，可将《施工证》扣留；

（六）对于不按规定办理或佩带《施工证》的施工人員，施工服务部有权将其清除出施工现场；

(七) 展会结束后将对《施工证》进行回收。

二、施工车辆通行证管理制度

(一) 《施工车辆通行证》是证明车辆运送搭建材料证件，是进出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场馆道路的通行证，需加盖施工服务部专用章，才属于有效证件；

(二) 《施工车辆通行证》需由施工单位负责人到济南黄河国际会展中心施工服务统一办理登记；

(三) 货车进入场馆道路时，须听从现场安保人员指挥，不听从指挥者，保安人员有权限制其进入场馆或将其驱离场馆；

(四) 进入场馆后须停放在指定地点；

(五) 进入场馆车辆仅限司机一人，其他跟车人员须下车，从人员入口凭《施工证》进入；

(六) 货车证件遗失需至施工服务部重新办理，并补缴证件费用；

(七) 展会结束后需将货车证进行归还。

六、施工押金退还制度

一、搭建公司需在进馆前缴纳施工搭建押金，如因违反相关施工管理规定而造成场馆设备设施损坏、非乙方人员人身损害等，场馆一方有权在确定相关赔偿费用之后将从施工押金中扣除；

二、进场搭建相关费用可以以支票、转账、刷卡缴纳；

三、展会结束三个法定工作日之后，方可进行费用结算办理押金清退时必须携带收据、施工安全确认书、退款申请单、退还押金确认书、场地交接验收表；预付款根据实际发生需求数量结算，押金退还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四、押金退还形式：原路退回搭建公司账户；

五、押金退还后，缴纳单位须开具收到押金退还证明收据。